

專案質詢

8-1-14-1013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1年5月30日印發

案由：本院魏委員明谷，鑑於 1979 年在台灣發生油症中毒事件，由於懞化油脂公司在製造米糠油的過程中，使用多氯聯苯（Polychlorinated Biphenyl, 簡稱 PCB）做為熱媒，因管線破裂，PCB 滲入油裏面，造成全台至少兩千人受害，多氯聯苯中毒事件發生迄今已超過三十年，政府仍未能規劃、制訂完備之油症受害者救濟制度，讓油症受害者獨自面對疾病苦難與社會壓力，如今油症受害者已不願再繼續空等。基於政府怠於執行職務應對油症受害者進行損害賠償，使油症受害者及其後代獲得妥善醫療照護及相關救濟補償、促進油症受害者及其後代相關醫學與研究之發展、促進國際多氯聯苯中毒相關研究資訊交流、並對身體尚遭受痛苦之油症受害者給予撫慰，爰建請行政院儘速研議油症受害者相關救濟措施，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1979 年在台灣發生油症中毒事件，可說是台灣食品公害與環境公害史上重大的悲劇之一，懞化油脂公司負責人與總經理及其經銷商豐香油行負責人同時負有刑事與民事責任，但是油症受害者難以從個人得到應有的賠償。
- 二、而在政府加害者方面，1980 年監察院七人專案小組決議提案糾正相關失職公務人員。然而，在事件究責之外，油症受害者往後所必須面臨未知的身體受難，更是政府必須積極加以關懷、照護的，但行政機關所提供給油症受害者的，僅是暫時性行政措施下殘補式的醫療照護，例如：（一）1992 年訂定之「臺灣省油症患者醫療照顧計畫實施要點」，僅以行政機關內部行政規則，有限地辦理油症受害者照顧，且目前亦已停止適用。（二）監察院糾正行政院環保署、臺灣省衛生處等單位多年來未提出預防措施及具體有效管理辦法，歷任省主

立法院第8屆第1會期第14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席監督不力亦難辭其咎。(三)1999年，省衛生處將多氯聯苯業務移交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四)2004年，油症受害者追蹤照護業務再度移交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多氯聯苯中毒事件發生迄今已超過三十年，政府仍未能規劃、制訂完備之油症受害者救濟制度，讓油症受害者獨自面對疾病苦難與社會壓力，如今油症受害者已不願再繼續空等。

- 三、建請行政院研議針對政府怠於執行職務應對油症受害者進行損害賠償，使油症受害者及其後代獲得妥善醫療照護及相關救濟補償、促進油症受害者及其後代相關醫學與研究之發展、促進國際多氯聯苯中毒相關研究資訊交流、並對身心尚遭受痛苦之油症受害者給予撫慰。